联合国 **A**/C.5/77/11



大 会

Distr.: General 27 October 202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七届会议 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 139

方案规划

2022年10月26日第三委员会主席给第五委员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转递大会第三委员会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星期三举行的关于"方案规划"的非正式会议纪要(见附件)。上述非正式会议审议了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的方案 13 (国际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和恐怖主义及刑事司法)、20 (人权)和 21 (对难民的国际保护、持久解决和援助)。谨请第五委员会在审议拟议方案预算的方案13、20 和 21 期间考虑到本委员会成员表达的意见。

第三委员会主席

阿方索·布兰科·孔德(签名)



附件

主席摘要

- 1. 第三委员会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举行了关于"方案规划"的非正式会议。
- 2.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政策分析和公共事务司司长 Jean-Luc Lemahieu、联合国人权事务代理高级专员娜达•纳西弗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难民署)战略规划和成果司司长 Ritu Shroff 分别向委员会简要介绍了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的方案 13 (国际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和恐怖主义及刑事司法)、方案 20 (人权)和方案 21 (对难民的国际保护、持久解决和援助)。
- 3. 情况介绍之后,与会员国进行了互动交流。

审议纪要

- 4. 各代表团表示感谢委员会主席和主席团召开非正式会议。各代表团还感谢秘书处代表介绍情况。
- 5. 各代表团回顾,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是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负责规划、方案 拟订和协调的主要附属机构,各代表团承认其至关重要的技术咨询作用。他们强烈 鼓励委员会在今后的会议上以协商一致方式完成对所有方案的审议。萨尔瓦多代 表团强调指出,应当审查委员会的工作方法,分配充足的时间和资源,对每个方案 进行实质性审议,以便加强其任务的执行并促进取得有益和协商一致的共识。
- 6. 各代表团承认,与前几年相比,方案和协调委员会能够就更多的方案建议达成 共识。澳大利亚代表团(同时代表加拿大和新西兰)指出,届会延长到五周之后,取得 上述改进成为可能。各代表团还强调,行政和预算问题是第五委员会负责的事项。
- 7. 巴西代表团认识到,鉴于第三委员会在短时间内承担的工作量和广泛议程, 审议方案规划对参与该委员会工作的所有会员国构成了挑战。该代表团表示希望 各项讨论将促成就核准各方案向第五委员会提出积极建议,并请第三委员会在适 当时候讨论今后处理方案规划问题的方式。
- 8. 若干代表团,包括美利坚合众国、瑞士(同时代表列支敦士登)、澳大利亚(同时代表加拿大和新西兰)、欧洲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墨西哥和法国,对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未能就方案 13、20 和 21 提出结论和建议表示失望和遗憾。在这方面,萨尔瓦多代表团表示支持审查委员会的工作方法,以便重新分配充足的时间和资源,使其能够实现宗旨,并就提交其审议的提案达成协商一致。该代表团还表示关切的是,根据大会第 76/236 号决议第 16 段,由第三委员会审查方案计划可能成为惯例。在这方面,一些代表团说,第三委员会讨论各方案是重复第五委员会的工作,并补充说,第三委员会应侧重于自己的任务领域和业已繁重的工作量。
- 9. 古巴代表团强调指出必须在第三委员会举行实质性讨论,以便向第五委员会提出建议。该代表团指出,第 76/236 号决议第 16 段明确规定了在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无法取得共识时主要委员会审议方案的作用,并重点指出第三委员会完全有

2/3

能力分析计划。该代表团承认,第五委员会是处理预算事项的适当论坛,但分析 实质性项目不在其任务范围内,而第三委员会的责任是对各方案进行实质性审议 并决定是否应不加修改地送交第五委员会。该代表团表示,第三委员会适合处理 与人权有关的事项,并可讨论拟议计划是否充分反映第三委员会的任务。

- 10. 同样,巴基斯坦代表团强调指出第三委员会审议上述三个方案工作的重要性,并表示需要就这些方案达成协商一致。中国代表团重点指出合作、相互理解、效率和效力在联合国工作中的重要性,并强调联合国机构和机关根据各自任务有效运作至关重要。埃及代表团强调指出,依照大会第 76/236 号决议,第三委员会讨论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未达成协商一致的方案是适当的。
- 11.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表示,虽然它同意第 16 段关于大会全体会议或主要委员会在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未提出结论和建议的情况下审议方案计划的评估意见,但认为这并不意味着应将这些方案事先提交各主要委员会。
- 12. 一些代表团,包括澳大利亚、萨尔瓦多,回顾,第五委员会历来是一个基于协商一致的机构,其他主要委员会在没有协商一致的情况下作出结论或试图推进将有损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五委员会和整个规划进程。其他代表团,包括欧洲联盟和法国,重申,规划是一项基于协商一致的工作,第五委员会负责监督任务的执行情况,并对通过方案计划和预算承担最终责任。美利坚合众国、萨尔瓦多和联合王国代表团强调,第三委员会既不具备传统,亦无所需的技术知识。若干代表团,包括瑞士(同时代表列支敦士登)、法国和欧洲联盟,强调指出,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与第五委员会的作用和特权不应重叠。
- 13. 萨尔瓦多、瑞士和联合王国代表团表示关切的是,讨论会给第三委员会的工作量增加负担。其他代表团,包括美利坚合众国和西班牙,强调指出,关于各方案的审议具备长期性和政治敏感性,将占用第三委员会的很多工作时间。法国代表团指出,非正式会议本身加重了本已繁忙的工作方案。其他代表团,包括瑞士(同时代表列支敦士登),表示,虽然第三委员会可选择执行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未完成的某项任务,但并无义务这样做。日本代表团表示,他们的理解是,每个主要委员会可决定是否及如何在其工作方案中处理方案规划问题。
- 14. 欧洲联盟代表团表示完全支持方案 20,并强调指出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通过条约机构、人权理事会、普遍定期审议及特别程序在促进人权方面开展的重要工作。欧盟代表团继续反对在第三委员会或第五委员会中修正和削弱人权的做法。欧盟代表团强调必须向人权高专办提供必要的资源,以便充分落实秘书长的人权行动呼吁。因此,欧盟代表团呼吁第五委员会不加修改地通过方案 20。巴基斯坦代表团欢迎在第三委员会内进行讨论,并表示希望对实质性问题的审议能够解决方案优先次序和人权不同方面的资源分配问题,特别是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以及经济、社会、文化权利的预算差异。
- 15. 欧洲联盟代表团表示支持方案 21。一个代表团提及对方案 21 的支持,并赞扬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和难民署的工作。

22-24229